

##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產業農字第11230116252號

附件：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及農會法部分條文 相關書卡表冊



**主旨**：公告辦理臺北市南港區農會第14屆總幹事候聘人登記(110屆次中途出缺)。

**依據**：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4條。

**公告事項**：

一、登記資格：合於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規定者（條文摘錄如附件）。

二、登記方式：申請登記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應填具申請書檢附登記文件親自辦理。文件不齊者，不予受理登記。

三、登記期間：112年2月13日（星期一）至2月17日（星期五）每日上午10時起至下午3時止。

四、登記地點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農業發展科（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10樓）。

五、登記文件：

(一)農會總幹事候聘登記報名表9份。

(二)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9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)

(三)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9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

人)

(四)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9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)

(五)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第1項所定情形之切結書正本9份。

(六)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相關機關（構）查詢申請登記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及考核資料之同意書正本5份。

局長陳俊安